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 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 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 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邀請或招攬,或訂立協議以進行任何該等事宜的邀請,亦非旨在邀請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任何要約。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派發。本公告不構成亦不屬於在美國境內或有關要約屬違法的任何其他司法權區出售證券的任何要約或招攬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一部分。本公告所述證券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或美國任何州的證券法登記,且不得於美國境內提呈發售或出售,除非已登記或符合適用的登記豁免。任何在美國進行的證券公開發售將通過招股章程進行。該招股章程將包含有關本公司作出要約及其管理層以及其財務報表的詳細資料。本公司不會在美國進行任何證券的公開發售。



# SHENZHEN DOBOT CORP LTD

## 深圳市越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32)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H股

整體協調人及配售代理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1月6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配售事項。本公告所用但未有另行界定的詞彙具有該公告內所界定者之相同涵義。

### 完成配售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事項已於2025年11月13日完成。合共16,660,000股配售股份,佔(i)經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擴大後H股約4.23%及(ii)經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擴大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約3.79%,已按每股H股46.80港元的配售價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獨立承配人。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i)各承配人及其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的第三方,且與彼等並無任何關連;及(ii)概無承配人於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 配售事項所得款項

本公司已自配售事項收取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本公司將承擔或產生的所有相關費用、成本及開支後)合計約771.0百萬港元。因此,扣除有關費用、成本及開支後,淨發行價約為每股配售股份46.28港元。所得款項將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按以下方式及分配使用:

用途	佔所得款項 淨額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	將使用之 所得款項 淨額總額 (百萬港元)	使用 配售事項 所得款項之 預期時間表
推進智能機器人之技術研究和產品 創新,以支持本集團的戰略部署 並拓展市場版圖 - 新型協作機器人 - 研發具身智能	40.0	308.4	2029年底 之前
尋求於機器人價值鏈及相鄰領域之 投資、收購及戰略聯盟機會	20.0	154.2	2029年底之前

用途	佔所得款項 淨額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	將使用之 所得款項 淨額總額 (百萬港元)	使用 配售事項 所得款項之 預期時間表
強化本集團於國內外的銷售渠道, 並加大市場推廣力度,以進一步 提升於核心市場的市場滲透率及 提高品牌知名度	20.0	154.2	2029年底 之前
補充營運資金及作一般企業用途 - 支付供應商貨款 - 支付職工薪酬、差旅費、租賃費、 運輸費、宣傳費、服務費等其他日 常運營費用	20.0	154.2	2027年底 之前
總計		771.0	

## 全球發售及過往配售事項所得款項

除配售事項外,本公司亦於2024年12月進行全球發售,並於2025年7月15日進行過往配售事項。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1月6日的公告。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尚未全數使用全球發售及過往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下表載列使用全球發售及過往配售事項未使用所得款項的明細及預期時間表。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用途	佔所得款項 淨額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	將使用之 所得款項淨額 總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5年 9月30日 已使用金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5年 9月30日 未使用金額 (百萬港元)	使用配售事項 所得款項之 預期時間表
2025年至2029年智能協作機器人前沿技術開發 一研發自有關鍵部件 一提升算法、工藝包及配件兼容性	40.0	302.7	55.9	246.8	2029年底之前
<ul><li> 開發感知交互技術</li><li> 開發更多協作機器人型號的產品</li><li> 研發具身智能</li></ul>					
2025年至2029年生產線及製造 能力開發	27.0	204.3	4.7	199.6	2029年底之前
國內外協作機器人行業下游的 戰略聯盟、投資及收購機會	16.0	121.1	-	121.1	2029年底之前
2025年至2029年海外銷售渠道建設以提升分銷及銷售能力	7.0	53.0	13.0	40.0	2029年底之前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10.0	75.7	75.7		/
總計	100.0	756.7	149.3	607.4	

## 過往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用途

用途	佔所得款項 淨額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	將使用之 所得款項淨額 總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5年 9月30日 已使用金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5年 9月30日 未使用金額 (百萬港元)	使用配售事項 所得款項 之預期時間表
推進智能機器人之技術研究和 產品創新,為本集團在智能機 器人領域的發展鋪平道路, 並增加本集團之市場份額 一一提升協作機器人落地效率 一一提發更多協作機器人型號的 產品	40.0	408.9	2.6	406.3	2029年底之前
尋求於機器人價值鏈及相鄰領 域之投資、收購及戰略聯盟 機會	25.0	255.6	11.0	244.6	2029年底之前
擴展及深化國內外銷售網絡, 並加強本集團之市場推廣活動,以進一步提升本集團之 市場滲透率及品牌知名度	20.0	204.4	3.6	200.8	2029年底之前
補充營運資金及作一般企業用 途 - 支付供應商貨款 - 支付職工薪酬、差旅費、租賃 費、運輸費、宣傳費、服務費 等其他日常運營費用	15.0	153.3	153.3	_	
總計	100.0	1,022.2	170.5	851.7	

除撥作一般營運資金的所得款項(於2025年9月30日已因應本集團業務營運的一般工作需求而全數使用)外,全球發售及過往配售事項撥作其他用途的所得款項均已按照預期用途及時間表使用。

就研發而言,全球發售所得款項已用於編碼器硬件、運動控制算法及初期具身智能(如雙足人形機器人(ATOM))等協作機器人基礎技術。過往配售事項所得款項已用於開發多足機器人(如四足或六足機器狗)、人工智能軌跡優化、高性價比協作機器人及焊接應用。配售事項所得款項將用於高速協作機器人及先進輪式或雙足人形機器人的新計劃,於不同機器人領域進行開發以滿足新興客戶需求。儘管所有款項均主要用於機器人開發,惟上述用途針對具有不同技術及應用功能的不同類型機器人,因此需要新資金用於專門研發。

就投資及收購而言,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尚未確定任何具體的主要目標。本公司計劃將該等所得款項用於尋求符合其長期增長目標的戰略機遇,包括對機器人價值鏈及相鄰領域的成熟企業進行潛在投資、收購或與之聯盟。該等舉措旨在提升本集團的技術能力,擴大市場覆蓋範圍並為加速智能機器人解決方案的商業化進程創造協同效應。本公司將基於深入的盡職調查、戰略契合度及增值能力評估及選擇機遇。

就銷售及營銷而言,重點在於透過針對零售及企業客戶的差異化策略強化國內外渠道,從而提升品牌影響力。該等定制化策略建立在過往融資基礎之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已用於初步的海外渠道建設,而過往配售事項所得款項已用於拓展整體國內外網絡。配售事項所得款項將支持既有渠道及網絡,並在競爭日益激烈的環境中持續提升本集團於核心市場的滲透率及品牌影響力。

鑒於全球發售及過往配售事項撥作一般營運資金的所得款項(金額約為229百萬港元)於2025年9月30日已全數使用,在現有現金結餘基礎上,本公司計劃進一步從配售事項所得款項分配約154.2百萬港元(或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的20%)作為一般營運資金,現時預計於2027年底之前全數使用,以確保本集團在未來數年有充足內部資源支持業務營運。有關所得款項將用於(其中包括)支付供應商貨款、職工薪酬、差旅費、租賃費、運輸費、宣傳費、服務費等其他日常運營費用。

###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之影響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本公司於緊接配售事項完成前及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之股權架構載列如下:

	緊接配售事項前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 總數之		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 總數之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i>(附註1)</i>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i>(附註1)</i>
內資股				
劉培超先生	19,169,403	4.53%	19,169,403	4.36%
郎需林先生	1,593,643	0.38%	1,593,643	0.36%
其他內資股公眾持有人所持內資股	25,393,807	6.00%	25,393,807	5.77%
H股				
劉培超先生	92,719,603 <i>(附註2)</i>	21.90%	92,719,603	21.07%
郎需林先生	6,374,570	1.51%	6,374,570	1.45%
承配人 <i>(附註3)</i>	_	-	16,660,000	3.79%
由其他H股公眾持有人所持之H股	278,044,374	65.69%	278,044,374	63.20%
總計	423,295,400	100.00%	439,955,400	100.00%

#### 附註:

- (1) 上表所載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作約數調整,任何總額與所列金額算術總和之間之差 異乃因約數所致。
- (2) 合共16,041,990股H股由深圳市越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越**疆有限合夥**」)及深圳市秦墨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秦**墨有限合夥**」)持有。劉培超先生為越疆有限合夥及秦墨有限合夥之普通合夥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先生被視為於越疆有限合夥及秦墨有限合夥所持有之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概無承配人於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成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承董事會命

SHENZHEN DOBOT CORP LTD 深圳市越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劉培超先生

中國深圳,2025年11月1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劉培超先生、王勇先生及郎需林先生; (ii)非執行董事景亮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李貽斌先生、吳浩雲先生及 侯玲玲博士。